

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三届监事会2016年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专人递送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志斌主持。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；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的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，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及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8 月 12 日